

证券代码：874457

证券简称：永励精密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浙江永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2 日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梅林街道上梅一路 2 号

3.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晓园女士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列席3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或监事，现任监事及其职务在股东会审议通过之后自然免除，《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并拟对《浙江永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委派的相关人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或监

事，《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据此，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拟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废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以下公告：

（1）《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41）

（2）《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42）

（3）《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3）

（4）《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4）

（5）《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5）

（6）《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6）

（7）《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7）

（8）《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48）

（9）《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9）

（10）《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0）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浙江永励精密制造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浙江永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58）。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修订了如下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以下制度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并于公司完成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的相关制度：

- 1.《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2.《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3.《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4.《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5.《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6.《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7.《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8.《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9.《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0.《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1.《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2.《累积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3.《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5.《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6.《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59）-（公告编号 2025-074）。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向股东提供稳定持续的投资回报，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收益的最大化，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拟修订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修订后）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85）。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拟修订《浙江永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作出承诺。

具体措施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4）。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拟对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并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内容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修订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招股说明书等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拟对就招股说明书中如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下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招股说明书等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修订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7）。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有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有关事宜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备查文件

（一）《浙江永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浙江永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 日